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9月9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20年9月15日下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培丰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南通国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南通国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利用机器设备进行融资，主要是为了满足不断发展的经营需要，同时优化债务结构，缓解流动资金压力，拓宽融资渠道，获得日常经营需要的长期资金支持，并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联监事黄培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五日